

证券代码：300268

证券简称：\*ST佳沃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##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8月4日，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被申请人”）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八师中院”或“法院”）送达的《通知书》，债权人上海莱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莱吉”或“申请人”）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但具有重整价值及重整可能为由，于2023年8月4日向八师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8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年修订）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——破产重整等事项》相关条款规定，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重整申请的进展情况

2023年8月3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八师中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的受理文书，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，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二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事项的受理文书，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，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### （二）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

目前，公司股票因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，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10.4.1条第七款规定，若八师中院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截至公告日，前述退市风险警示情形仍未消除。

### （三）公司股票交易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

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，公司可能因为重整方案多次调整而仍未获通过、或法院未裁定批准重整方案/计划、且无有效补救措施，而导致公司存在重整失败的风险。如果公司重整失败，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。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10.4.17条第六款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7日